

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LOF）C）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9月17日

送出日期：2026年9月2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LOF）	基金代码	161115
下属基金简称	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LOF）C	下属基金代码	017156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11-09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胡剑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01-04
		证券从业日期	2006-07-04
	张凯頔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07-06
		证券从业日期	2011-07-11

注：2022年11月7日起，本基金增设岁丰添利债券（LOF）C。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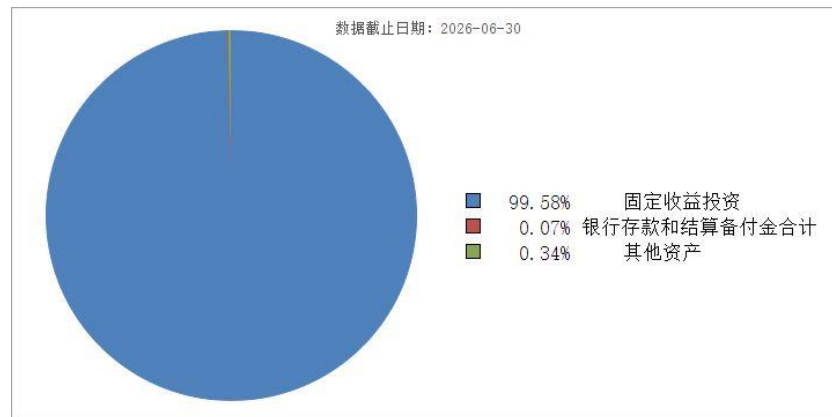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主要投资债券品种，力争为基金持有人提供持续稳定的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型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品种、股票（含存托凭证）、权证等权益类品种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并可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范围为：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信用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

	产的 40%，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开放期内，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所指的信用债券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公司债、金融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型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除国债和央行票据之外的、非由国家信用担保的固定收益证券品种。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对以下因素的判断，进行基金资产在非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国债、央行票据等）、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含可转换债券）、新股（含增发）申购之间的配置：1）基于对利率走势、利率期限结构等因素的分析，预测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收益和风险；2）基于对宏观经济、行业前景以及公司财务进行严谨的分析，考察其对固定收益市场信用利差的影响；3）基于可转换债券发行公司的基本面，债券利率水平、票息率及派息频率、信用风险等固定收益因素，以及期权定价模型，对可转换债券进行定价分析并制定相关投资策略；4）基于对新股（含增发股）发行频率、中签率、上市后的平均涨幅等的分析，预测新股（含增发股）申购的收益率以及风险；5）基金将结合对宏观经济状况、行业景气度、公司竞争优势、公司治理结构、估值水平等因素的分析判断，选择投资价值高的存托凭证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理论上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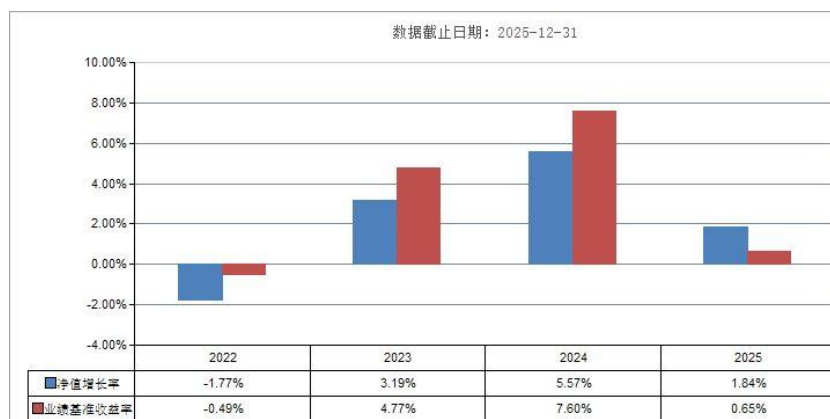
注：1、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2、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份额增设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 /费率	备注
赎回费	0 天 < N ≤ 6 天	1.50%	
	N ≥ 7 天	0.00%	

注：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在持有期间收取销售服务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年费率 0.3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年费率 0.1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年费率 0.25%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年费用金额 87,1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年费用金额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详见招募说明书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注：1.上表中年费用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费用金额为预估价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2.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65%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固定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其他运作费用合计占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的比例（年化）。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本基金持有的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违约带来的信用风险，新股发行数量减少、新股申购收益率降低或政策发生变化导致本基金无法参与新股申购的风险，债券投资和新股申购出现亏损的风险，等等；基金运作风险，包括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启用摆动定价或侧袋机制等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产生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风险特征的表述与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基金管理人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等等。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各方当事人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最终将通过仲裁方式处理，详见《基金合同》。**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881808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